

任林教育基金會 5 年期 4 國越南、印尼、泰國及緬甸 新住民培力獎助學金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相片		新住民 原生國籍		報名 序號	(本欄位由主辦單位填寫)
申請人姓名		身分證號 /統一證號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人 連絡電話	(家) (手機)		
聯絡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		
E-mail					
必備文件 (自行勾選)	申請人應檢附下列文件，逕向任林教育基金會提出申請，文件不齊全，經以電話及 e-mail 通知一次，且於一週內未以掛號補件者或逾期補件者，不予受理。 ☐1、報名日起前 3 個月內之申請人戶籍謄本（以戶政事務所提供「記事不省」之戶籍謄本為主），或有註記本人結婚登記並載明新住民原生國籍、姓名之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一份。 ☐2、申請人親簽之切結書。 ☐3、申請人國內或國外大學學位證書。 ☐4、申請人錄取通知、研究計畫書或職涯心得。 ☐5、申請人帳戶戶名、帳號及匯款銀行資訊之存簿影本。 ☐6、其他有助審查資料：申請人專業資格證書、個人傑出事項證明、學術著作等。				
申請人簽章					
*獲獎者需將全名公告於任林教育基金會網，如不同意，請勾選以下欄位。 ☐不同意，任林教育基金會將以「王○明」之名稱辦理公告。					
審查 情形 (由任林教育基金會填寫)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 原因： ☐ 逾期報名 ☐ 逾期未補證件 ☐ 身分不符 ☐ 其他 _____		任林 教育基金會 核章		